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大地熊包头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对大地熊包头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谭新博、衣晓飞、董学春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谭新博、衣晓飞、董学春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谭新博、衣晓飞、董学春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